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范聿圻

電話：02-77495062

電子信箱：ycfan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復諮高齡字第11410042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B4 各領域 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 特殊教育教師增能研習-國中特殊教育
(1141004217-0-0.pdf)

主旨：敬請轉發並鼓勵轄內中小學之特教老師參加本校特殊教育
學系暨復健諮商與高齡福祉研究所舉辦「B4各領域科目數
位教學工作坊（國中特殊教育）」活動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114年4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
4時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求真樓K207A教室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即日起採線上報名至4月9日（星期三）23:59為止，請逕
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報名。

（二）報名資格：具備並上傳 A1A2 研習證明之全國特教教師
優先審核錄取。未具備 A1A2 研習證明之全國特殊教育
教師、其他對本議題有興趣之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、
一般教師，將視餘額依序錄取。

（三）國中臺中場報名連結：

[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menuLayout/study-info?
id=433037]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menuLayout/study-info?id=433037)。

電子文
件

4

A041900_特殊教育科14/02/21



1140046360

有附件

三、由於受場地限制，本場僅開放60位學員報名。錄取名單最晚將於4月10日（星期四）17:00公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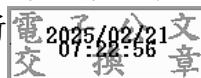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，請務必事先來電或寄信說明，聯絡方式為范助理，電話(02)77495062；經錄取後因故未能參加者，請通知承辦單位請假，若無故缺席，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。

五、為鼓勵各校特教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惠允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六、詳細之課程內容、攜帶物品及交通資訊請參考本文附件。

正本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各縣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校教育學院復健諮商與高齡福祉研究所



校長 吳正己

